(上接D56版)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刘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肖和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韦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21日通过电话、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6月2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福忠先生主持,公司全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决策能力,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增设董事会席位,董事会成员人数由12名增加至14名,其中非独立董事8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5名,调整后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将不少于1/3。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将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本制度将更名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捐赠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

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下列事项:

(1)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修订《信息披露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修订《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修订《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制度全文。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董事人员离职管理,保障公司治理稳定性及股东合法权益,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提名高福忠先生、卢俊美女士、高健先生、高斌先生、杨丙发先生、周丽娜女士、郝艳林女士、崔连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法》和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由14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8名,独立董事5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拟选举的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

(1)提名高福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卢俊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高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高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名杨丙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提名周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提名郝艳林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提名崔连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六)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提名何勇军先生、韦祎先生、刘亚女士、肖和勇先生、刘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肖和勇先生和刘颖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拟选举的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何勇军先生、韦祎先生、刘亚女士、肖和勇先生、刘颖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

(1)提名何勇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韦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刘亚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肖和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名刘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津贴标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参考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津贴标准,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均为60,000.00元/年,按任职月份发放;

2)上述津贴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方案符合相应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因三分之二的成员为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独立董事阎鹏、张晓宇、韩志红、张民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5年7月11日14:00于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三、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